附件6

镇江市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 申报材料清单

1. 镇江市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申请报告（见附件1）。
2. 运营单位的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副本（复印件）。
3. 上一年度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。
4. 基地土地、房屋的不动产权证书（或租赁合同）复印件。
5. 基地场所及配套设施图片材料（须含对外挂牌的场景图片）。
6. 基地服务流程（指南）、运营管理方面的制度文件。
7. 上年度开展相关服务证明材料（包括活动通知、签到簿、照片、总结等，按照服务功能分类提供服务证明）。
8. 基地专职服务人员社保清单、学历、职称及相应的资质证明材料。
9. 基地带动社会服务资源的相关合作协议或证明。
10. 基地企业信息管理系统证明。
11. 近两年新增规模以上企业或创新型中小企业证明材料。
12. 基地企业引进相关人才和获得专利方面的证明材料。
13. 获得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政府部门颁发荣誉及资助的证书、文件。